福田区园岭街道关于福田区政协六届五次会议第2025267号提案的答复

尊敬的杨土胡委员：

关于第2025267号《关于推动园岭教育集团园岭小学门前区域恢复为步行街的建议》我办已收悉，经认真研究，现将我街道主办意见反馈如下：

为保障校园周边环境的安全与秩序，由于园岭二街的步行街属性，严格执行禁止驶入电动车的规定。同时，在学校附近区域合理规划并设立专门的接送学生电动车停靠区域，引导家长有序停放，确保停靠区域车位资源得到最大化和最优化利用，以落实安全、有序、和谐的校园周边环境:涉及路面属性变更,建议先转由对应主管部门先行调研变更可行性。

为了进一步提升步行街的品质，我街道将加强对其日常维护和管理的力度，具体措施应包括但不限于，定期对街道设施进行安全检查，及时修复破损的路面和设施，以确保校园周边步行环境的整洁与安全。此外，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社区宣传和教育活动，提高附近居民对步行街重要性的认识，倡导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，积极保障周边环境卫生整洁，路面破损涉及交通管理部门，设施等涉及不同责任主体。

近期我街道红荔社区针对您的提案，综合辖区居民需求，实施了园岭儿童友好-对角巷（二期）项目。园岭街道红荔社区通过在园岭二街机关四幼建设风雨连廊，并修复了路面破损部分，为家长师生及周边居民提供了出行便利，保障了出行安全；同时将跑道及多彩栏杆装饰延伸至整个园岭二街，增添了儿童友好元素，拓展了儿童友好空间，助力百千万工程推进高质量发展。

福田区园岭街道办事处

2025年11月14日